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02日發文
發文字號：雄院和文字第1110001818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1年度招募大學法律系(所)暑期工讀生正、備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1年5月30日簽呈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正取16名：張雅淳、蘇嘉蓁、黃慧心、朱晟瑋、謝沛妤、張美蓮、魏亞婕、蔡侑倫、劉宇杰、王良辰、劉芋岑、鄭宇晞、徐丞毅、李佩臻、黃晨祐、蘇芸芊。
- 二、備取8名（依先後順序遞補）：呂宥萱、張巧昀、黃郁淳、張育瑞、林映彤、陳振霖、許予瀟、梁嘉紘。
- 三、正取人員應於111年7月1日上午8時至本院辦理報到事宜。
- 四、俟正取人員未報到有缺額時，將按上開備取順序以電話通知備取人員遞補，如經通知後未能如期報到者，視為放棄。

院長陳中和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111 年度大學法律系（所）

暑期工讀生報到注意事項

- 一、正取工讀生請於 111 年 7 月 1 日上午 8 時至本院 5 樓會議室辦理報到（高雄市前金區河東路 188 號）；錄取者如未滿 20 歲，請攜帶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到院，逾期未報到或應提出同意書而未提出者，喪失進用資格。
- 二、報到時本人應親自到場並攜帶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卡（三擇二），臺灣銀行存摺封面影本（如無該銀行帳戶者，請先至臺灣銀行各分行先行開戶，辦理薪資轉帳用）。
- 三、俟正取者未報到有缺額時，本院將按備取順序以電話通知備取者遞補，如經通知後未能如期報到者，視為放棄。
- 四、如有疑問，請電洽 07-2161418 轉 2698（吳書記官）。